



##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并购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4月30日，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融资并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》，决定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申请三年期并购贷款1,925万美元，专项用于公司向荷兰震旦纪能源合作社（简称“震旦纪能源”）出资及设立荷兰震旦纪投资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震旦纪投资”）、并由震旦纪投资收购哈萨克斯坦Galaz and Company LLP。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5-040）。

2018年5月12日和2018年10月9日，公司分别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《关于并购贷款延期续展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1）和《关于并购贷款延期续展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3），就该笔并购贷款延期续展等情况进行了持续披露。公司与民生银行、震旦纪能源、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“燕润投资”）、震旦纪投资签署了《借款展期协议》，燕润投资和民生银行签署了对应的《保证合同》，并在陕西省西安市汉唐公证处进行了公证，将该笔贷款展期至2019年11月12日，公司按照双方商定的日期及金额分期还本。

其后，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分批次归还了685.06万美元本金。2019年11月8日，公司将最后一笔1,239.94万美元一次性归还至民生银行指定还款账户，目前公司该笔借款为“已结清”状态。

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投资

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XINJIANG ZHUNDONG PETROTECHCO., LTD

---

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1月11日